

峰城区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0 年预算草案报告

——2020 年 1 月 16 日在峰城区第十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峰城区财政局局长 叶宗国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峰城区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草案提请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

过去的一年，全区上下围绕“凝心聚力抓发展，先把经济搞上去”这一中心任务，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各项财税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4301万元，占预算的103.75%，增长7.1%，按可比口径计算实际增长为19%。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706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08537万元、

专项补助收入739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331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2724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31495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6655万元，全区收入总计279496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42998万元，占预算的102.5%。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支出22475万元、债券还本支出12755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268万元，支出总计279496万元。全区总收入和总支出相抵，收支平衡。

2.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7701万元，加上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专项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132076万元，调入资金48150万元，区本级收入总计227927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02344万元，加上上解支出14886万元，债券还本支出9429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268万元，支出总计227927万元。区本级总收入和总支出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区本级分类支出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752万元，国防支出125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0787万元，教育支出61628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472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46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61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28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76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699万元，农林水支出28338万元，交通运输支出349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926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797万元，金融支出3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135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7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988万

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127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627万元，其他支出92万元，债务付息支出3847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113395 万元，加上专项收入 4768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6970 万元，全区基金收入总计 175133 万元。全区基金支出 135518 万元，加上专项上解支出及债务还本支出 8120 万元、调出资金 31495 万元，支出总计 175133 万元。总收入和总支出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74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745 万元，调出资金 16655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29910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7046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2742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9092 万元、转移收入 203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3304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9930 万元。

(五) 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上级财政部门先后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务转贷债券资金 69694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19694 万元、新增债券 50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新增债券资金用于棚户区改造。

(六) 预算执行中采取的措施和成效

过去的一年，财税部门紧紧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坚持培植财源、夯实税基、深度挖潜、精耕细

作，财政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1. 强化征管措施，财政收入稳健增长。始终将组织收入作为主线贯穿财政工作始终，围绕年度财政收入目标，坚持依法征收、科学堵漏，切实加强收入征管力度。一是严格落实征收目标。完善税收征管激励机制，及时将收入任务分解落实到征管部门和镇（街）。健全绩效考核制度，充分调动各方面组织收入的积极性，坚持周跟踪、月分析、季总结，确保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二是凝聚综合治税合力。强化税收保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之间的沟通联系，加强横向纵向协税力量整合，及时协调解决存在困难和问题，倒排入库计划，合理把握组织收入节奏、力度。注重财政和税收增长的质量、可持续性以及与经济发展的匹配性，持续改善我区财政收入质量与效益。三是强化涉税信息分析。进一步完善税收保障信息平台建设，建立涉税信息交换反馈、财源建设信息员管理等相关制度，充分发挥镇（街）和涉税部门提供涉税信息的主导作用，及时准确采集涉税信息，加强税源管控。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位居全市首位，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0923 万元，占预算的 108.7%，增长 12.2%，增幅位居全市第二位；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85.8%，比上年提高 3.9 个百分点；税收比重及提高幅度在全市领先。

2. 坚持精准发力，融资渠道继续拓宽。积极应对减税降费实施和融资环境收紧等不利因素，强化责任意识，主动担当作为，努力聚财增收，壮大财政实力。紧盯上级项目资金投向，加大上

级转移支付争取，努力增加地方可用财力。积极推动融资平台转型，成立峰州投资集团，采取市场化运作模式筹集发展资金。扎实推进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发放惠农贷款 522 万元，解决全区农业、农民、农村融资需要。争取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5 亿元，支持棚户区改造。

3. 打造“三大板块”，支持经济更为有力。统筹引导各类资金、资源，聚焦聚集重点项目、实体经济等领域，为激发经济活力、巩固发展基础提供财力支撑和基础保障。一是打造财源建设板块。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以政府的“紧日子”换企业的“好日子”。深化“放管服”和“一次办好”制度改革，拨付市民中心建设资金 6585 万元、坛山便民服务大厅建设资金 402 万元。拨付资金 1039 万元，专项用于化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落实正向激励机制，拨付 2018 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与“双招双引”奖励资金 919 万元，兑现人才政策资金 640 万元。拨付 386 万元，重点支持企业科技创新、产品出口奖励、品牌建设、股份制改制和市场开拓。拨付资金 500 万元，扶持 28 个村居集体经济发展。安排专项经费 360 万元，用于全区产业招商、驻点招商和大型专题招商活动。拨付资金 1236 万元，启动汉芯产业园建设。出资 3632 万元，收购开发区内“僵尸企业”，实现“腾笼换鸟”。二是打造资本运作板块。规模均为 5 亿元的峰创和浙鲁股权投资基金已注册成立，助推新旧动能转换。投资 735 万元，与国开新能源公司开展合作。入股省融担公司 1000 万元，为中

小企业下一步融资担保提供保障。三是打造资产运营板块。国有资产运营公司运作效果良好，实现创收 750 余万元。筹资 1.66 亿元，收储 65 亩商业用地。投资 500 万元，入股峰州土地开发整理公司，结合全区公共资源共享行动，与 6 个镇（街）签约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土地指标专业运营成功启动。

4. 坚持改革创新，财政管理更加精细。积极引导财政改革向纵深发展，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加大投资评审。进一步发挥财政评审节支增效的职能作用，实现对评审项目全过程、全方位、动态化的综合控制管理。完成预决算评审项目 73 个，审减金额 8583 万元，审减率为 14%。二是推行绩效评价。出台《峰城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峰城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切实增强“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责任意识。大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收回结转结余资金指标 4123 万元，缓解了当年收支压力。三是整合涉农资金。逐步扩大涉农资金整合范围，设立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切实解决涉农资金多头管理、交叉重复、使用分散、效益不高等问题。整合拨付涉农资金 1.1 亿元，全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实施。四是强化债务管控。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规定，有效控制政府债务率；在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的基础上，多措并举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全年化解隐性债务 5.47 亿元。

5. 聚焦重点领域，民生福祉持续提升。进一步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兜实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使

有限财力优先用于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全区民生支出完成18.0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4.3%。一是确保镇（街）工资发放。切实提高基层干部待遇，在财力异常紧张的情况下，及时拨付调度资金，确保镇（街）机关从2019年1月份补齐工资待遇，人均月增资约2000元，其中镇（街）公务员工资标准比区直同职级人员现行标准提高10%。二是精准发力脱贫攻坚。拨付扶贫专项资金5165万元，其中区级财政配套资金975万元。利用光伏收入720万元，投入扶贫领域，受益贫困户2360人。拨付建档立卡贫困户“户户通”有线电视专项资金116万元，扎实做好文化扶贫工作。三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积极筹措资金，补齐镇（街）2014年以来欠缴养老保险、职业年金8423万元。拨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房补物业费取暖费等各项资金2.58亿元，离（退）休人员待遇得到较好保障。安排经费1亿余元，确保全区近6万名60岁以上居民领取养老金。拨付基本医疗保险基金9393万元，城镇职工医疗支出得到及时报销。拨付居民医疗保险区级补助资金2224万元；为贫困、残疾、低保、计生家庭及60岁以上老年人代缴保费1803万元。加快完善社会福利救助体系，拨付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供养、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医疗救助资金4182万元，全面提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加大就业再就业扶持力度，拨付就业补助资金580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贴息贷款898万元。拨付资金216万元，为全区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提供资金保

障。安排专项资金 800 万元，稳妥做好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拨付各级保费补贴资金 1149 万元，用于小麦、玉米、马铃薯、石榴、能繁母猪等农业保险，有效降低农户种（养）殖风险。安排专项资金 759 万元，用于台风“利奇马”抢险救灾。四是支持科教文卫事业发展。拨付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改革专项资金、生均经费和贫困学生助学金等 7946 万元，为创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统筹使用财政资金和大班额改造专项债券资金 9959 万元，积极支持农村薄弱化学校改造及新建学校校舍、教学楼和餐厅建设。投资 1269 万元的特殊教育学校建成使用，投资 300 万元改造的鹭鸣山庄幼儿园投入使用。投入资金 500 万元，用于融媒体中心、文化馆和图书馆建设及设备采购。投入体彩公益金 137 万元，实施文体中心体育活动场所基础配套工程。加大卫生事业投入，拨付基本公卫财政补助资金 2745 万元、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1299 万元、疾控中心业务楼建设资金 152 万元。五是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区财政拨付镇域路域环境整治资金 4736 万元、旱厕改造资金 1562 万元、美丽乡村建设资金 3381 万元，农村生活环境进一步改善。拨付资金 7389 万元，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和平冯公路建设。拨付回迁安置建设款 3.7 亿元、供热燃气管网配套费 2913 万元、智慧片区建设 230 万元，支持棚户区改造。拨付扫黑除恶和安保维稳经费 760 万元，群众安全指数进一步提升。及时拨付大气、水源污染防治和城乡环卫一体化资金 3512 万元，宜居宜业标准进一步提高。

2019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基本实现了“五保”目标，即：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保偿债支出和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支出。但财政运行和改革发展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税源梯队不够合理，一些成长期企业短期内难以形成税收，税源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税收持续增长的基础不稳；国家、省陆续出台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加之受环保治理、外向型企业出口困难影响，对税收收入产生较大影响，加大了组织收入压力；省级提高了税收分享比例，相应减少我区可用财力，社保支出继续扩面提标，提高镇（街）机关人员工资待遇，收入增幅远远低于支出需求，新增政策性因素加剧了收支矛盾；各镇（街）发展不平衡，部分镇（街）可用财力较小，财政困难状况突出，维持“三保”支出的难度较大。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0 年预算草案

遵循“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以收定支、量力而行”的原则，2020 年预算安排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97600 万元，增长 3.5%。其中：区本级收入安排 49100 万元，镇（街）级收入安排 485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7600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收入、专项补助、债券收入、调入资金等 176629 万元，全区总收入 27422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3675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14470万元，上解支出安排23000万元，预算安排收支平衡。其中区本级总收入220305万元，减去债务还本支出14470万元、上解支出15290万元，可安排支出190545万元。

按收支平衡的原则，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90545万元。具体支出项目安排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740万元，国防支出13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0780万元，教育支出58162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273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07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69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16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09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658万元，农林水支出23135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35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96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79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135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17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680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10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480万元，预备费5000万元，其他支出9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3868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8万元。

统筹做好财政预算收支管理，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2020年“三保”支出预算为218243万元，其中工资经费131426万元，运转经费4560万元，基本民生经费82257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区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23950万元，加上专项补助4818万元，专项债券收入900万元，政府性基金

收入总计 12966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129668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安排 3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 30000 万元，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140072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73056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3240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1844 万元、转移收入 216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136892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0568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777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3110 万元。

三、坚定信心，务求实效，确保圆满完成 2020 年预算

2020 年，全区财政工作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狠抓增收节支，确保圆满完成各项预算任务。

（一）做强经济支撑，加大财源建设力度。继续加大税源挖潜力度，引导各级各部门增强税源经济意识，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加大对企业支持力度，遵循“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突出重点、带动全局、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推进政府产业基金实质性运作，完善服务协调机制，撬动社会资本支持实体产业发展。构建融资担保体系，完善担保主体结构，大力支持包括中小微和“三农”在内的企业通过新型资本市场工具多渠道融资，降低融资成本。开展公共资源共享行动，加大闲置土地处置力度，对盘活整

合优化的各类土地资源进行市场化运作，做好以地生财的文章。

（二）依法组织收入，稳步做强财政实力。科学制定分解收入目标，加强财税部门协调配合，确保税源不流失。充分利用税收保障信息平台，打造全天候、全方位、全覆盖“雷达式”税源探测模式；加大涉税信息的调度、推送、交换和分析利用，用“大数据”手段促进税收征管，确保税收收入及时、足额、均衡入库。建立镇（街）财政收入增长激励约束机制，调动镇（街）组织收入的紧迫性和积极性，发扬“眼睛向外”和“跳起来摘桃子”精神，奋力突破镇（街）财政收入，增强镇（街）自求平衡能力。

（三）加大民生保障，全面落实惠民政策。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优化财政支农投入，推动美丽乡村建设。进一步优化教育支出结构，支持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着力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继续加大财政扶贫投入力度，确保实现脱贫攻坚目标任务；重点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动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发挥好财政资金精准补短板 and 民生兜底作用，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福祉。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新增财力持续向民生领域倾斜，加大惠民实事落实力度，确保满足社会保障、医疗救助、科教文体、公共治理、城乡共建、生态环保等方面的资金需求。加大新增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力度，拓宽社会事业建设资金来源。

（四）强化预算约束，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坚持以收定支，

从严从紧管好财政支出，用政府的“紧日子”保障人民的“好日子”。积极引导各级各部门牢固树立节约和绩效意识，切实把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进一步明确财政支出优先方向，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年度内新增支出。

（五）加强监督管理，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以构建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为目标，以明确职责、创新机制、提升绩效为重点，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机制。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和资金绩效。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积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加强“三保”运行监控，做好“三保”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有关工作，坚决守住“三保”底线。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各项决议，坚定信心，迎难而上，锐意进取，砥砺前行，确保圆满完成大会确定的各项预算目标，为全力建设小而雅、优而特的山水之城、文化之城、生态之城作出更大贡献！